

终审法院首席法官演辞（译文）

以下是终审法院首席法官李国能今日（十一月九日）于香港中文大学法律学院成立典礼上发表的演辞：

承蒙中文大学邀请本人出席法律学院的成立典礼，深感荣幸。能够有机会在这庆典中与各位分享感受，实在令人欣悦。

法律学院成立典礼诚为历史盛事；无论对中文大学或本港的法律教育而言，均具有深远的意义。中文大学是一所优秀的大学，一直以来设办多门内容充实的课程，而增设法律学院将令中文大学的课程更为全面。香港的法律教育早于一九六九年起步，而中大法律学院的成立，标志着香港法律教育超过三十五年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成立新的法律学院，印证了本港社会对法治重要性的肯定，社会上各界人士为此投放了不少的资源 and 心血。新成立的法律学院不单为法律教育提供更多选择，同时亦可加强学界竞争性，这都有助提升法律教育的质素，对社会有所裨益。

对刚开始在新法律学院读书的第一批新生来说，他们将于二〇一〇年取得法律学士学位。当中有志加入法律专业行列的同学们，在取得法学专业证书，以及接受专业训练后，预计可于其后数年执业。待他们的专业历程到达本人现时的阶段时，相信已是本世纪的四十年代了。

在这历史时刻，且让我们展望未来。未来会是一番怎样的光景？新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在二十一世纪初期会面对什么挑战呢？

当然，未来的日子是变幻不定的，我们也没有水晶球可以确切地预测将来。但是，对于某些事情的趋向，我们毕竟仍可作出相当可靠的估计。第一，人类在各个领域的发展依然急剧。在这方面，我们承接二十世纪最后数十年的发展方向，只是变迁的步伐相信会更为迅速。资讯科技的发展尤其日新月异，这会为我们将来的生活带来更深远的影响。

第二，社会日益富裕，世界各地的公民对社会建制，包括大学、专业服务及政府机构的期望亦日益提高。这不单是对能力水平的要求提高，而且对透明度、回应诉求及责任承担方面的要求亦相应提高。

第三，中国经济无疑会继续迅速增长和发展。事实上，祖国经济兴旺已经为港人带来不少富挑战性的机遇，这些机遇必会陆续增加。作为国际金融和贸易中心，香港的就业前景乐观，而内地的就业前景亦十分美好。

第四，这是全球一体化的年代。随着世界日趋全球化，我们其实是生活在「地球村」（请容许本人借用「地球村」一词），这个说法是有理有据的。在谈论全球

化时，我们通常都是环绕着贸易和服务方面的课题，但全球化更深层的意义，其实在于无分国界的思想交流；让世界各地的人士沟通无间，以及热烈地讨论不同的意见。全球化的现象定会持续下去，而且不断扩展。

换言之，新的法律学院正是要为学生做好准备，迎接这样的一个年代。未来充满挑战、刺激但同时令人生畏。社会对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又有什么期望？本人想集中讨论三点。

第一，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必需配备各方面的知识和专业才能，才可应付这个瞬息万变的世界。这包括思考能力，精密的分析能力和合逻辑的论证能力。良好的沟通技巧和精通双语是必需的，而科技的运用也不可或缺。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将会在香港和外地社会的不同领域作出贡献。他们大多数会从事法律专业，其他则会在商界、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工作。能具备以上的才能，再加上终身学习，将为这些毕业生奠下良好的基础，使他们受用无穷。

第二，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必须拥有宏观的视野。单是着眼于香港的发展，殊不足够。他们一定要放眼世界，认识内地和世界如何进步。他们不但要留意法律层面的转变，还要掌握其他地方在政治、社会和文化方面的变化。他们将会是世界公民，跨越地域和国界，发挥专业所长。

第三，法律学院的毕业生，在对社会、对谋求人类福祉这些方面，必须有强烈的使命感。他们必须了解到法治的根本重要性，也必须明了彰显法律制度，以至法律各个道德层面的价值观。我们要紧记，法律并不是一门纯粹以市场为主导的行业。法律执业者不应只以金钱挂帅，追求一己的利益。法律事业有崇高的理想，是以维护法治、奉行社会公义为己任的一门专业。律师不应只安于做一个法律技术员。律师应该以大众的利益为依归，只有这样，律师才是真正的专业人士。

社会各界对这所新成立的法律学院，实在寄予厚望，而事实上，他们也绝对有理由期盼这所新的法律学院能够培育出高质素的毕业生，并成为明日社会的领袖，以带领香港—这个亚洲国际都会，亦是「一国两制」下中国的一部份—迎接未来的挑战。

法律学院将可积极回应社会人士的期望。法律学院由具领导能力的麦高伟教授担任主任，并由多位知名人士组成执行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和法律学教育谘询委员会。它不仅有资历丰富和工作热诚的教职员，还有充裕的资源，以及得到社会人士的鼎力支持。众所周知，中文大学是一所素以教学质素及研究水平见称的院校，亦是一所在秉承中国文化传统的同时，兼具国际视野的著名学府。作为香港中文大学的一部份，法律学院享有以上优越的条件。

在各界同心协力下，法律学院顺利成立。它肩负着神圣的使命，要将今日的新生培育成为塑造明天的社会栋梁。这使命必定要成功，不许失败，而本人亦深信中

文大学法律学院必能担此重任，作育英才。本人祝愿中文大学法律学院，在法律教育的工作上，取得辉煌的成绩。

完

2006年11月9日（星期四）
香港时间19时28分